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 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拟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的名单及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数量进行了核查,并将有关情况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 11 名激励对象 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需对其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 5.80 万股回购注销;同时由于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首次授予部分的 109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 47.25 万股不得解除限售,预留授予部分的 13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 4.35 万股不得解除限售。根据公司《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规定,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对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此外,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实施完成,公司应对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13.99 元/股,公司按上述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符合公司《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回购注销上述 133 名激励对象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共 57.40 万股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2日